

新北市警政統計通報

(113年第20號)

新北市政府警察局統計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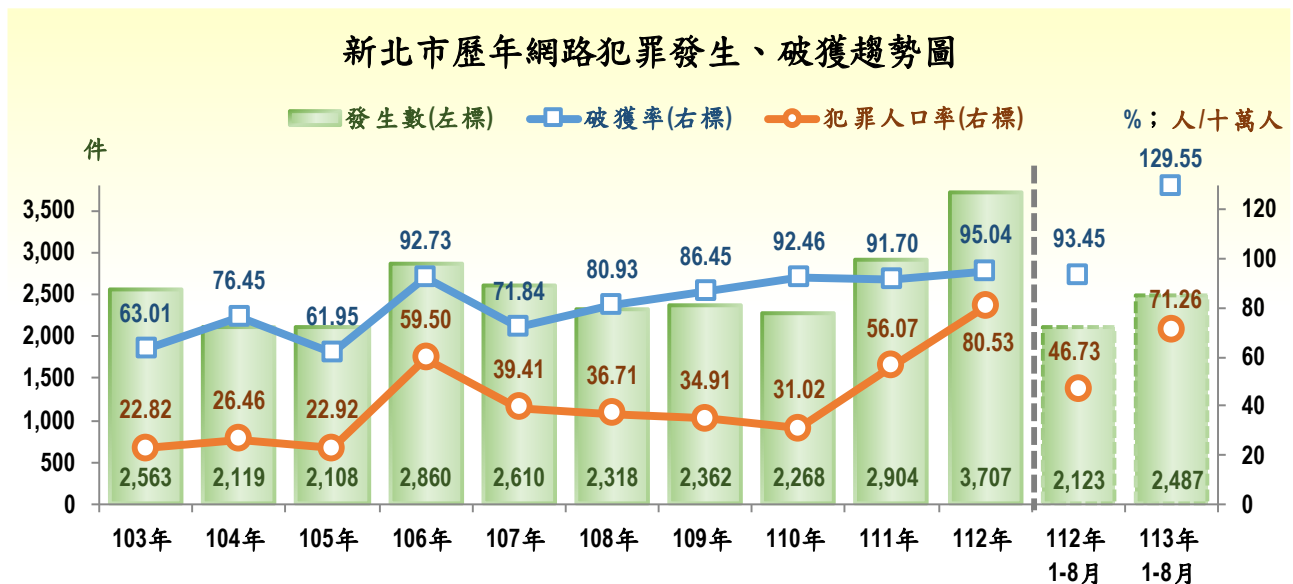
113年10月25日

113年1-8月新北市網路犯罪概況

◎113年1-8月(以下簡稱本期)新北市網路犯罪發生數 2,487 件，較 112 年 1-8 月(以下簡稱上年同期)增加 364 件(+17.15%)，破獲率 129.55%，亦較上年同期增加 36.10 個百分點。

◎本期網路犯罪之犯罪人口率為每十萬人口 71.26 人，較上年同期增加 24.53 人(+52.49%)，犯罪方式以「網路交易」占 8.30%居多。

◎本期網路犯罪被害人 2,437 人(其中男性占 44.03%)，較上年同期增加 180 人(+7.98%)，以 30-39 歲占 23.35%居多。



一、近十年網路犯罪概況

觀察近十年新北市網路犯罪發生件數，平均每年發生 2,582 件，以 105 年發生 2,108 件最少，112 年 3,707 件最多；破獲率大致呈上升趨勢，112 年破獲率 95.04%，較 103 年 63.01%，增加 32.03 個百分點；112 年每十萬人口涉及網路犯罪案嫌疑人(即犯罪人口率)計 80.53 人，較 103 年 22.82 人增加 57.71 人(+252.89%)。

二、本期網路犯罪概況

(一)本期發生數 2,487 件，其中發生案類以「詐欺」1,677 件(占 67.43%)最多，其次為「妨害名譽」209 件(占 8.40%)，二者合計占 75.83%；本期發生數較去年同期增加 364 件(+17.15%)，其中以「詐欺」增加 579 件(+52.73%)最多，「妨害名譽」則減少 55 件(-20.83%)；破獲率 129.55%，較上年同期增加 36.10 個百分點。

(接下頁)

(二)本期查獲嫌疑人 2,881 人(其中男性 2,191 人，占 76.05%)，犯罪人口率為每十萬人口 71.26 人，分別較上年同期增加 1,005 人(+53.57%)及 24.53 人(+52.49%)；就犯罪方式觀察，以「網路交易」239 人(占 8.30%)居多，其次為「網路妨害名譽」190 人(占 6.59%)，再次為「妨害電腦使用」68 人(占 2.36%)。

(三)本期被害人 2,437 人(其中男性 1,073 人，占 44.03%)，較上年同期增加 180 人(+7.98%)；就年齡別觀察，以 30-39 歲 569 人(占 23.35%)居多，40-49 歲 447 人(占 18.34%)次之；職業別以服務工作者 837 人(占 34.35%)最多，且較上年同期增加 96 人(+12.96%)，無職 384 人(占 15.76%)次之，學生 238 人(占 9.77%)再次之。

三、近年網路犯罪發生數與犯罪人口率皆呈現上升趨勢，按發生案類別，以「詐欺」占比最多。行政院團隊也已啟動「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」2.0(下稱綱領 2.0)研修作業，提出更為精進的打詐策略與具體措施，並自 114 年 1 月起實施。希望藉由綱領 2.0 與打詐新四法相輔相成，有效打擊詐欺犯罪，保障國人財產安全。侯市長也呼籲，打擊詐騙不是簡單的事，需要眾人的決心和毅力，同時也要發揮團隊合作的精神，而且警察並不是唯一的打擊力量，還需要依賴中央政府和社會各界的合作，才能真正應對這些挑戰。

表 1 新北市網路犯罪案件發生數及被害人概況

統計期	發生數					被害人									
	總計 (件)	詐欺	妨害 名譽	違反毒品 危害 防制條例	其他 案類	總計 (人)	男性 占比 (%)	年 齡 別 (人)				職 業 別 (人)			
								30-39 歲	40-49 歲	24-29 歲	其他 年齡 別	服務 工作 者	無職	學生	其他 職業 別
112年1-8月	2,123	1,098	264	171	590	2,257	48.74	512	386	379	980	741	345	292	879
113年1-8月	2,487	1,677	209	162	439	2,437	44.03	569	447	418	1,003	837	384	238	978
增減數	364	579	-55	-9	-151	180	-4.71	57	61	39	23	96	39	-54	99
增減%	17.15	52.73	-20.83	-5.26	-25.59	7.98	--	11.13	15.80	10.29	2.35	12.96	11.30	-18.49	11.26

表 2 新北市網路犯罪案件嫌疑人犯罪方式概況

統計期	總 計		網 路 交 易			網 路 妨 害 名 譽			妨 害 電 腦 使 用 (人)	其 他 (人)
	(人)	男性 占比 (%)	(人)	販賣 毒品	擅自或 代為重 製他人 製作	(人)	誹謗 (辱罵)	公然 侮辱		
112年1-8月	1,876	70.10	239	224	13	211	123	78	72	1,354
113年1-8月	2,881	76.05	239	233	5	190	128	52	68	2,384
增減數	1,005	5.95	-	9	-8	-21	10	7	-4	1,030
增減%	53.57	--	-	4.02	-61.54	-9.95	22.73	38.89	-5.56	76.07

資料來源：內政部警政署網際網路報送系統、刑事警察局刑案紀錄系統(以上各圖、表同)
 說明：①發生數含「補報發生」，破獲數含「破積案」或「破他轄」，故破獲率可能大於 100%。②網路犯罪係指無故以電磁化設備或技術，利用網路入侵、存取、變更、刪除、阻害或其他相類行為於電腦或其他具有電磁性功能之相關設備，致生侵害他人權益或獲取不法利益的犯罪。③「--」表無意義數值。